

证券代码：300044

证券简称：赛为智能

公告编号：2016-110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1月1日由董事会办公室以专人直接送达或通讯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16年11月4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2号楼3楼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周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李俊女士、李瑞娟女士、刘押喜先生、眭小红女士、金先锋先生、潘诗维先生、孙成威先生、杜立安先生、姚清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田晨鑫先生、周慧慧女士由于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公司本次激励对象人数由160人调整为149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

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712 万股调整为 705.70 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作调整。

因董事宁群仪女士属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公司副总经理周晓清先生、子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监王秋阳先生属于本次激励对象，分别为公司董事长周勇先生的兄弟、年满十八周岁子女之配偶，董事长周勇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7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了表决。

经与会董事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 2016 年 11 月 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布的《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16 年 11 月 4 日为授予日，授予 149 名激励对象 705.7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因董事宁群仪女士属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公司副总经理周晓清先生、子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监王秋阳先生属于本次激励对象，分别为公司董事长周勇先生的兄弟、年满十八周岁子女之配偶，董事长周勇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7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了表决。

经与会董事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董事会另行确定。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11 月 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公布的《关于向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条件成就可解锁的议案》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案）》的相关规定，截止 2016 年 11 月 1 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的锁定期已届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被考核的 41 名激励对象中，除董发兴先生考核结果为 D 级而不能解锁外，其余 40 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均为 A 级，符合解锁条件，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08.95 万股，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42.99%，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62%。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授权，同意董事会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三期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锁相关事宜。

因董事宁群仪女士属于《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公司副总经理周晓清先生属于本次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长周勇先生的近亲属，董事长周勇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7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条件成就可解锁的公告》详见 2016 年 11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条件成就可解锁的议案》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和《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案）》的考核结果，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激励计划所规定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的锁定期已届满，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授权，同意董事会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期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解锁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 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1.5 万股，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6.48%，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0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条件成就可解锁的公告》详见 2016 年 11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董发兴先生由于在 2015 考核年度内个人工作绩效考核结果为 D 级，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董发兴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限制性股票 5.25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2.71 元/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详见 2016 年 11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贵州赛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了深耕贵阳市场，开拓智慧城市业务，整合贵阳战略新兴产业——大数据产业的先进技术、创新平台等优势资源，增强公司的整体市场竞争力，公司拟与贵州翼云投资有限公司、贵阳观山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贵州

赛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公司拟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 1,020 万元，占其 51%的股权。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详见 2016 年 11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为能适应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进行，公司拟向中信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汇票承兑、商票转贴、国内信用证、国内保函、内保内贷、融资性保函等，授信额度使用期限 1 年，由周勇先生无偿提供个人信用担保。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为能适应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进行，公司拟向民生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申请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立银行各类保函等，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 1 年，由周勇先生无偿提供个人信用担保。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为能适应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进行，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汇票承兑、商票转贴、国内信用证、国内保函、内保内贷、融资性保函等，授信额度使用期限 1 年，由周勇先生无偿提供个人信用担保。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四日